

2024年度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从单位构成看，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部门决算包括：4个二级单位。

纳入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本级、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交通警察大队、济宁市兖州区看守所、济宁市兖州区拘留所。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支总计均为21,502.06万元。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428.66万元，增长33.77%。主要是项目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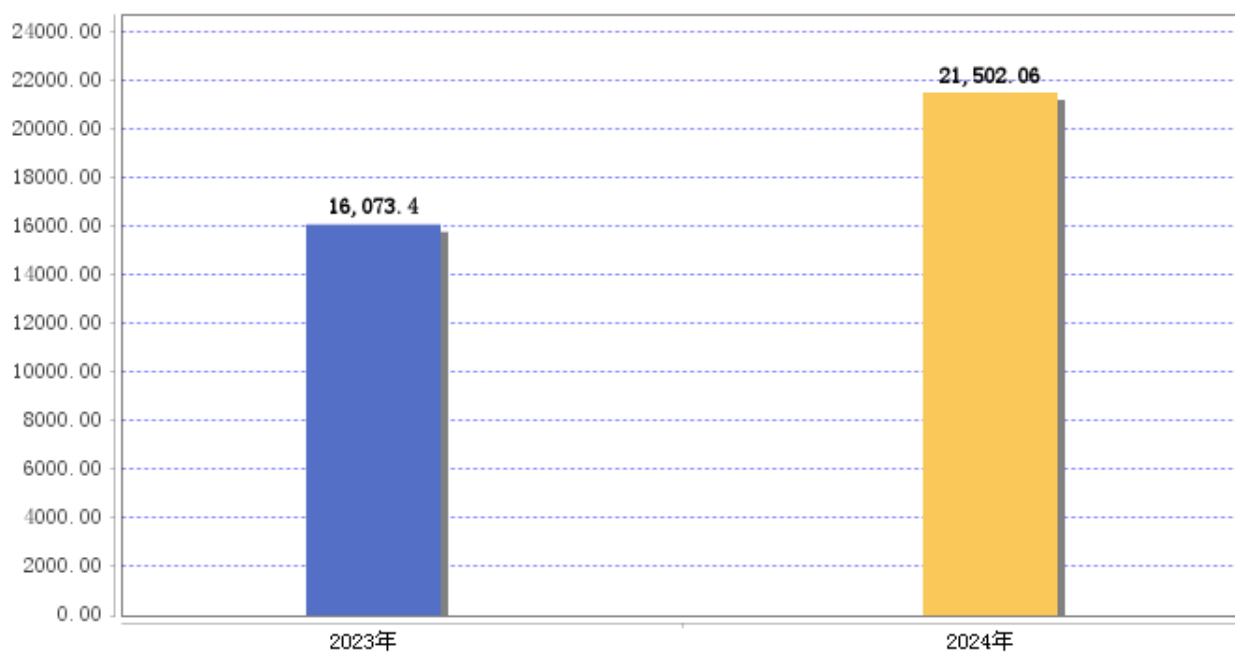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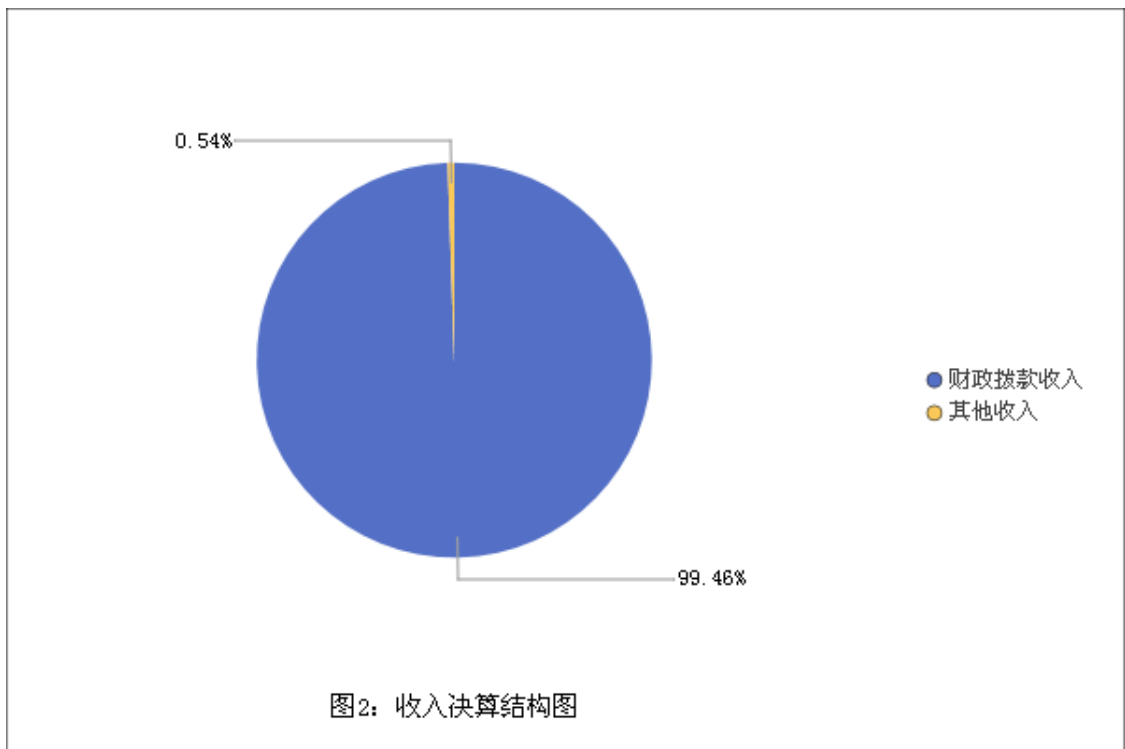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收入合计21,499.1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1,382.62万元，占99.46%；其他收入116.57万元，占0.54%。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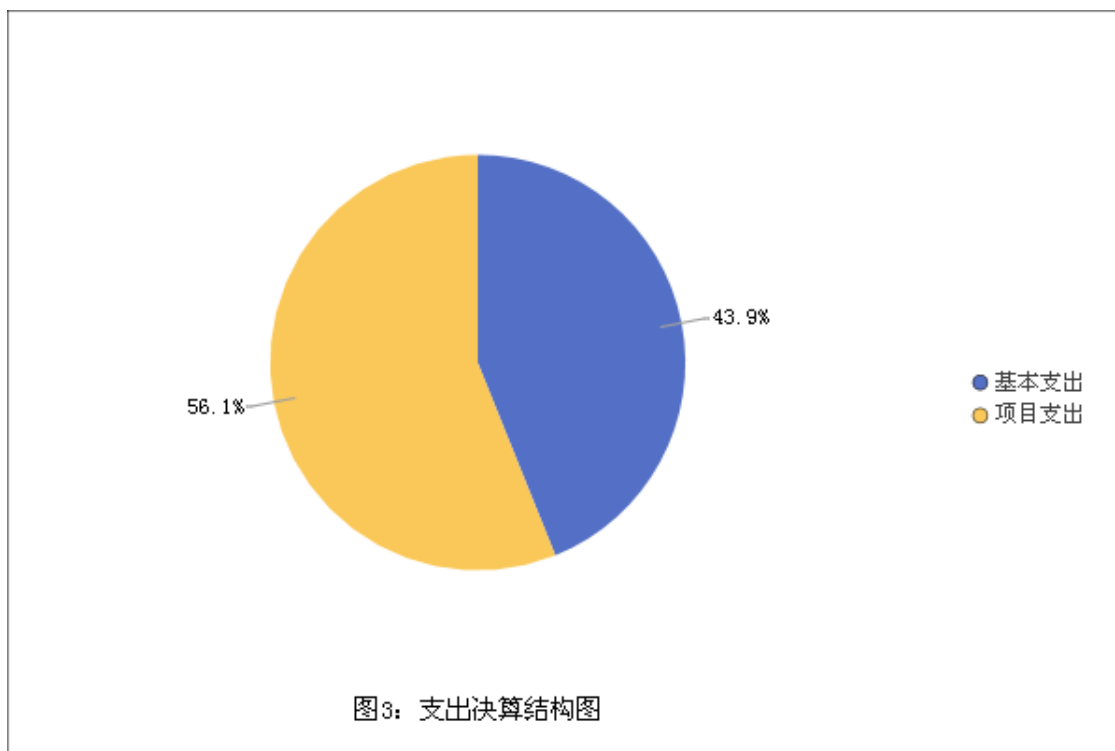
- 1、财政拨款收入21,382.6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5,335.16万元，增长33.25%。主要是项目增加。
- 2、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3、事业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4、经营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 6、其他收入116.57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92.61万元，增长386.52%。主要是上级主管部门拨款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支出合计21,492.5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435.66万元，占

43.9%；项目支出12,056.92万元，占56.1%。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9,435.66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减少203.75万元，下降2.11%。主要是人员支出减少。

2、项目支出12,056.92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5,628.86万元，增长87.57%。主要是项目增加。

3、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4、经营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2023年度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21,382.62万元。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335.16万元，增长33.25%。主要是项目增加，相关

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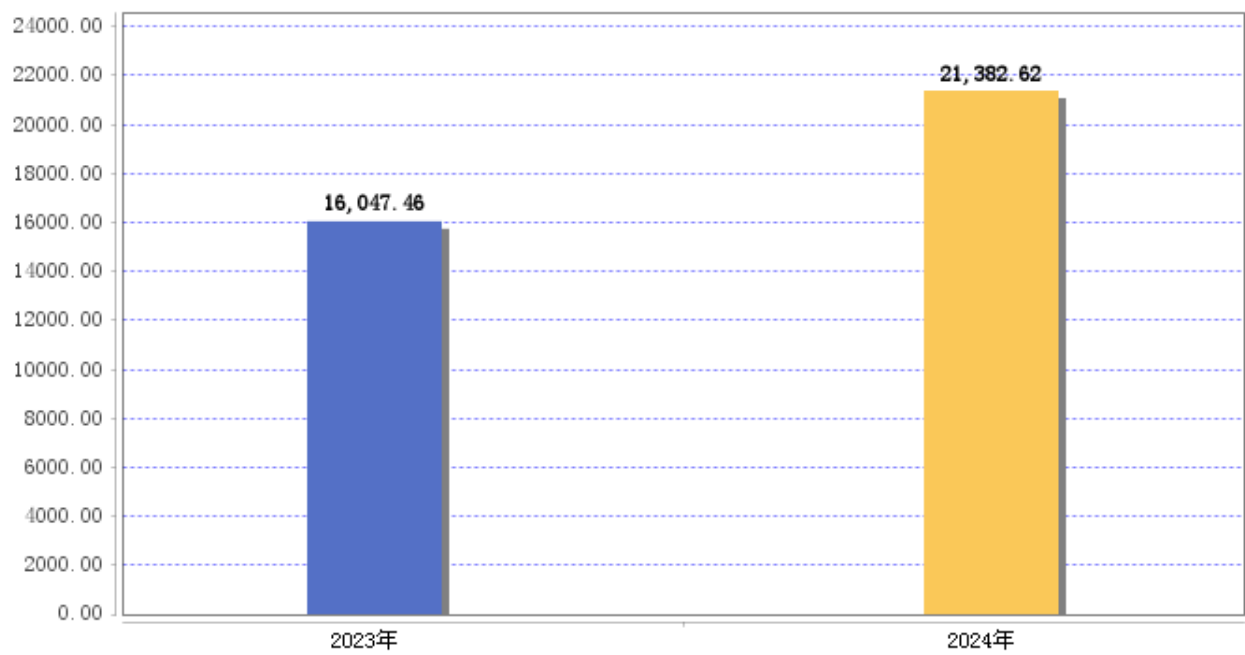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382.62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49%。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335.16万元，增长33.25%。主要是项目增多，相关支出增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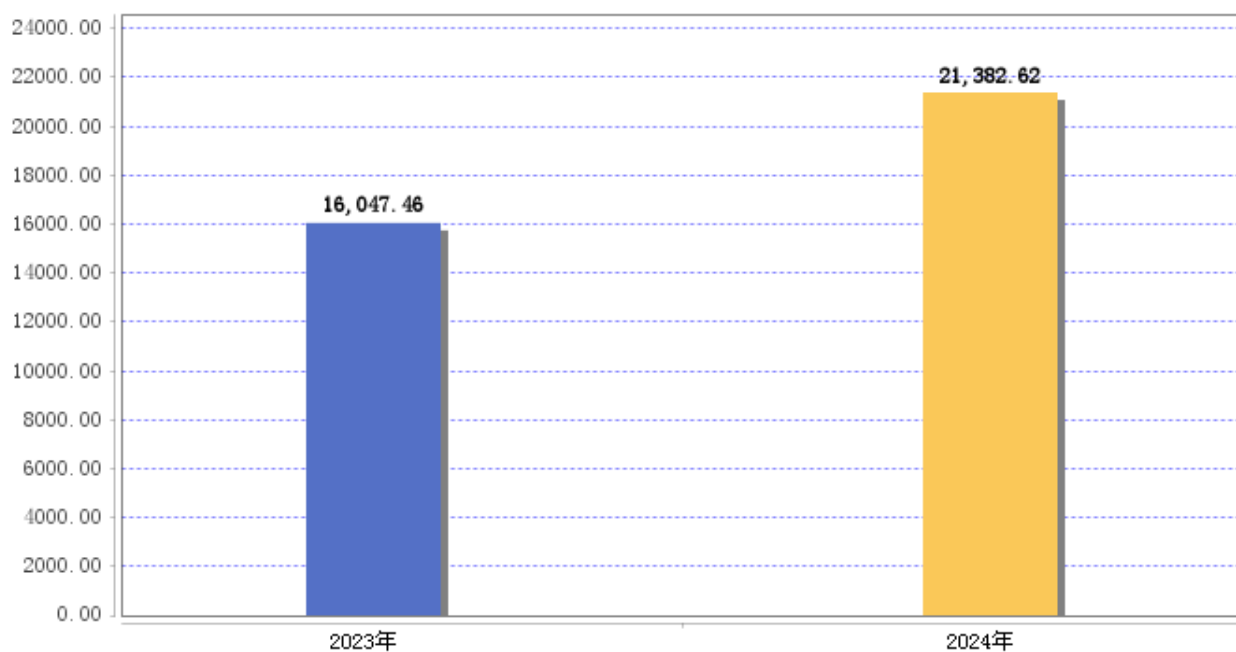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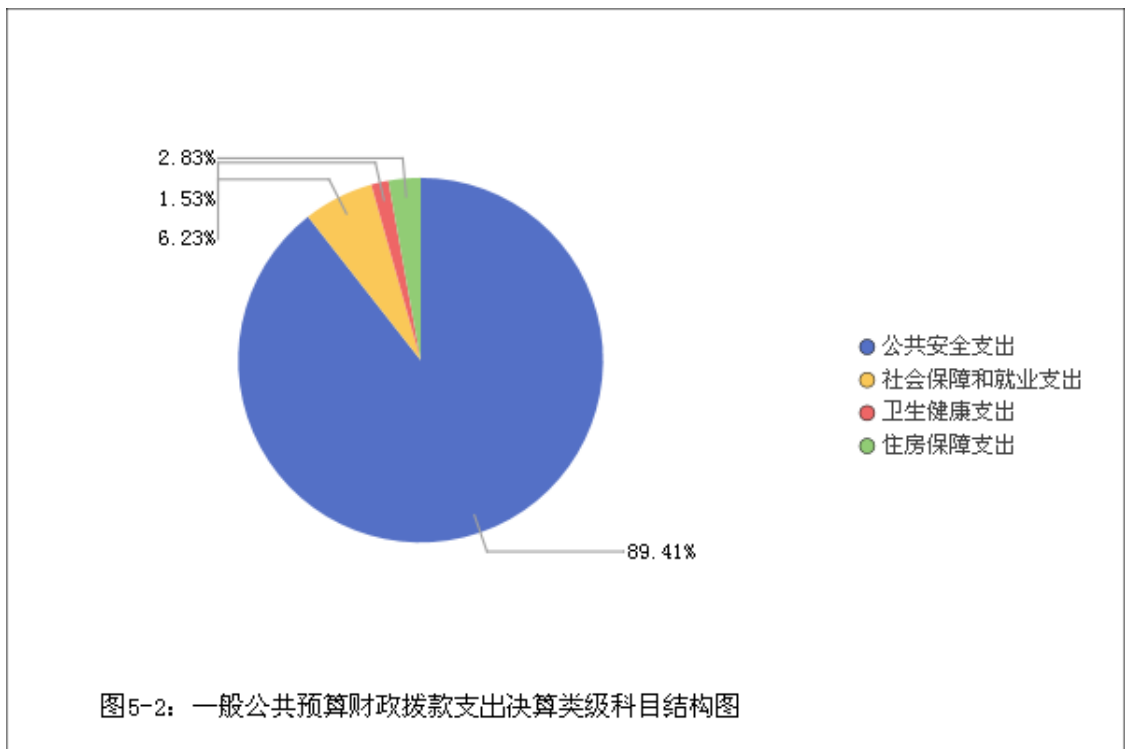


图5-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单位：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382.62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19,118.79万元，占89.4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331.59万元，占6.23%；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26.54万元，占1.53%；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605.7万元，占2.83%。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6,081.4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382.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数的132.9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多，相关支出增加。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12,321.4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2,40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6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功能科目不够细化。

2、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年初预算数为679.4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375.1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02.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功能科目不够细化。

3、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88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341.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06.9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功能科目不够细化。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

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336.5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87.9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5.2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功能科目不够细化。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698.58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88.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5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功能科目不够细化。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21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55.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9.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功能科目不够细化。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335.8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26.5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功能科目不够细化。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615.5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0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功能科目不够细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9,369.4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8,692.2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

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等。

公用经费677.2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其他资本性支出、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为312.2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2.2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为312.2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312.2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决算数与全年预算数基本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117.81万元，2024年公安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

置公务用车1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94.4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安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03辆。

3、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7.2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323.03万元，下降32.2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007.6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92.6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14.97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07.6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04.8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9.7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03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执法执勤用车10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7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68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

的公务用车主要是其他公安业务车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3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组织对2024年度区级预算项目和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区级预算项目106个（包含27个涉密项目），涉及预算资金8003.32万元，占部门区级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公安警务辅助人员工资”项目中保安工资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763.80万元。

（二）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2024年度区级预算绩效自评的106个项目中，9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8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24年度全部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以及“涉案车辆停车场租赁费项目”“改建新建道路平交路口增设交通设备项目”等106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涉案车辆停车场租赁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20.6万元，执行数为12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2、公安警务辅助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94.33分。全年预算数为763.80万元，执行数为749.54万

元，完成预算的98.1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人员减少，支出减少。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按照绩效目标执行。

3. 监所辅警人员工资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全年预算数为153.99万元，执行数为153.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四）部门重点评价结果。“公安警务辅助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4.33”分，等级为“优”。

部门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五）财政重点评价结果。区财政局对我部门“公安警务辅助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4.33”分，等级为“优”。

财政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至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至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反应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主要用于反映各级公安机关用于非涉密的信息反映 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网络建设和运行维护相关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

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及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 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 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区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全区烟花爆竹限放资金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89.39	良
2	派出所警务助理通讯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3.05	优
3	被装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0.00	优
4	警务通流量通讯费用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3.46	优
5	养犬管理工作经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4.20	优
6	烟花爆竹限放工作经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86.00	良
7	警察及辅警人员被装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2.51	优
8	公安民警意外伤害保险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9.53	优
9	火车站广场办工作经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6.94	优
10	火车站广场办辅警人员工资费用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9.87	优
11	在外办公运转经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12	东御桥派出所业务用房改造资金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13	公安业务技术用房项目工程资金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14	公安局基建工程款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15	民安工程服务费（天网二期、雪亮）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3.12	优
16	派出所警务助理人员费用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89.00	良
17	民安工程服务费（天网二期、雪亮）（清算）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18	广场办辅警人员工资（清算）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19	劳务派遣人员费用（清算）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9.00	优
20	公用经费（清算）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21	2024年社会稳定及维稳安保工作经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9.09	优
22	公安警务辅助人员工资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4.33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23	公安警务辅助人员工资保险费用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2.98	优
24	公安局业务经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6.59	优
25	人员经费项目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7.18	优
26	公安局业务经费（清算）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27	联通公司承建人像识别二期费用（清算）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28	户籍管理证件工本费（清算）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29	警务通流量通讯费用（清算）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30	济宁市数据人像识别系统建设费用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0.00	优
31	警保购巡防物资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32	被装费（清算）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33	公安局情指勤舆大数据三维可视化指挥系统建设资金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34	身份信息核录仪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0.00	优
35	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设备采购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36	执法执勤车辆购置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8.86	优
37	购置警用无人机反制设备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38	城乡道路交通安全智能化建设项目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39	特巡警突击攻坚比武设备采购资金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40	公安局情指勤舆大数据三维可视化指挥系统建设资金（清算）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41	辅警）星级奖励及高等级勤务任务补助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95.22	优
42	遗属丧葬补助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43	原辅警李嘉豪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44	人员类经费项目（清算）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45	看守所、拘留所建设工程资金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100.00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46	涉案车辆停车场租赁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00	优
47	电动自行车号牌订购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88.74	良
48	在外办公运转费用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00	优
49	交警办案经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92.77	优
50	20 名合同制工作人员费用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99.82	优
51	交警辅助执法人员费用（含部分镇街道交通安全全管理员）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96.55	优
52	镇街道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员工资费用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90.00	良
53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办案经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97.20	优
54	城市交通秩序治理机动车拖车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00	优
55	改建新建道路平交路口增设交通设备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00	优
56	新建三个路口交通信号灯及相关附属设施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00	优
57	S246 省道等道路建设区间测速设备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00	优
58	信号灯维修及安装工程项目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00	优
59	交通设施新建及维修项目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00	优
60	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90.00	良
61	洸府河堤顶路监控系统和交通基础设施项目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92.00	优
62	加大洸府河堤顶路监控建设密度项目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92.00	优
63	购置警务装备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00	优
64	省级公共安全保障资金（公安业务补助经费）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99.99	优
65	2019 年交通标线二期建设工程项目资金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00	优
66	2019 年交通设施安装维修工程二标段项目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00	优
67	2018 年交通标线一期建设工程项目资金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00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68	交通设施建设项目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交通警察大队	100	优
69	在押人员生活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看守所	98.94	优
70	监所水电费	济宁市兖州区看守所	98.89	优
71	监所辅警人员工资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看守所	100.00	优
72	监所医疗人员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看守所	100.00	优
73	运转类公用经费	济宁市兖州区看守所	92.11	优
74	监所辅警人员经费（清算）	济宁市兖州区看守所	100.00	优
75	监所医疗人员费用（清算）	济宁市兖州区看守所	100.00	优
76	水电费（清算）	济宁市兖州区看守所	100.00	优
77	在押人员费用	济宁市兖州区看守所	96.20	优
78	被拘留人员伙食费	济宁市兖州区拘留所	100	优

涉及28个涉密项目未在其中。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公安警务辅助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650.26	1209.49	10	73.29%	7.33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	1650.26	1209.49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通过聘用保安，做好安保工作，确保地区社会生活秩序良好，维护社会的治安稳定。全面做好2024年度兖州区社会治安安保工作，保障社会治安的和谐稳定。 目标2：建立警务辅助人员工资发放体系，保障警务辅助人员相关权益，不断提高警务辅助人员战斗力，作为警力有效补充，持续推动公安工作健康有序良性发展。2024年度继续确保工资正常发放，提高警务辅助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提高警务辅助人员职业认同感，维护其合法权益，推动辅警队伍良性发展。			该项目已实际完成2024年辅警、禁毒社工、保安人员的相关费用，该人数的配备加大了巡逻防控力度，维护了社会稳定。			
成本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实际完成指标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经济成本指标	巡特警辅警、禁毒社工费用基本工资标准	2000元/月/人	2000元/月/人	2	2		
		巡特警辅警、禁毒社工费用绩效工资标准	600元/月/人	600元/月/人	2	2		
		巡特警辅警、禁毒社工工龄工资标准	100元/月/人	100元/月/人	1	1		
		保安人员工资标准	1900元/月/人	1900元/月/人	2	2		
		劳务派遣单位管理费标准	50元/月/人	50元/月/人	1	1		
		项目总金额	≤1650.27万元	1209.49万元	2	1	实际支付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巡警辅警辅警人数	≥350人	318人	5	3	满编350, 不得超过350人
			保安人员人数	≥335人	335人	5	5	
			禁毒社工配备人数	≥15人	15人	5	5	
			巡逻防控出动人次	≥10100人次	13140人次	5	5	
		质量指标	辅警人员、社工人员出勤率	≥98%	98%	5	5	
			辅警人员、社工人员岗位流失人数	≤10%	1%	5	5	
			巡逻区域覆盖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工资和劳务费发放及时性	按月发放	按月发放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区街面见警率	100%	100%	10	10	
			矛盾纠纷调处率	≥90%	100%	10	10	
			重大安保活动差错、重大安全责任事故、	0次	0次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辅警人员满意度	≥97%	97%	10	10	
总分			94.33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涉案车辆停车场租赁费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交通警察大队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	120.6	120.6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	120.6	120.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加强公安交通涉案财物管理工作，规范查扣车辆执法办案行为，根据济公交[2016]6号要求，统一租赁涉案停车场，专门用于停放交通执法涉案车辆，为交通案件处理提供便利，减轻当事车主费用负担。 目标1：通过租赁涉案停车场，为交通案件处理提供便利，维护道路交通秩序，增强公众遵守交通规则自觉性，保障群众的安全。 目标2：通过租赁涉案停车场，有效杜绝了“乱收费”等违法违纪现象，促进了执法规范化建设。			按照年初目标，完成涉案停车场租赁服务业务，该项目为交通案件处理提供便利，减轻当事车主费用负担，对维护道路交通秩序，增强公众遵守交通规则自觉性起到了很好的作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涉案车辆停车场租赁费总成本	≤120.6万元/年	120.6万元	3	3	
			单位面积租赁成本	≤5.2万元/亩	5.2万元/亩	3	3	
			按效付费执行情况	严格执行	严格执行	4	4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地面积	≥95亩	95亩	4	4	
			停车场车位数量	≥300辆	300辆	5	5	
			值班人员数量	≥2人	2人	5	5	
		质量指标	停车场位置便捷性	≤15公里	15公里	5	5	
			设施设备完善率	100%	100%	3	3	
			提供服务规范性	有效规范	有效规范	5	5	
			专职值守人员在岗率	100%	100%	4	4	
		时效指标	值班人员值班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4	4	
			突发事件响应及时性	≤15分钟	15分钟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车辆丢失情况发生次数	0次	0次	10	10	
			视频实时监控落实率	100%	100%	10	10	
			监控资料保存时长	一个月	一个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00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监所辅警人员工资费用						
主管部门		济宁市公安局兖州分局			实施单位	济宁市兖州区看守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3.18	153.99	153.99	10	(B/A)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3.18	153.99	153.99				
	款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月及时足额支付27名监所辅警人员的服务费，保障27名监所辅警人员的正常生活，提高27名监所辅警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保障监所的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2024年度按月及时足额支付了27名监所辅警人员的服务费，保障了27名监所辅警人员的正常生活，提高了27名监所辅警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保障了监所日常工作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监所辅警人员工资费用总成本	≤153.18万元	153.99万元	4	4	社保缴费增加导致监所辅警人员工资费用总成本增加，下年度预算时考虑预增加社保缴费
			基本工资成本控制	≤133.7430万元	134.55万元	2	2	社保缴费增加导致基本工资成

								本控制增加，下 年度预算时考 虑预增加社保费 用
			绩效奖金成本控制	≤19.44万 元	19.44万元	2	2	
			辅警人员工资支 出标准	≤4407元/ 人/月	4128元/人 /月	2	2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监所辅警人员	≤27人	27人	10	10		
	质量指标	辅警人员考核达 标率	≥95%	100%	10	10		
		工资足额发放率	≥95%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95%	100%	10	1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监所持续运行无 责任事故	0次	0次	10	10		
		提升辅警积极性 认可率	≥95%	100%	10	10		
		辅警人员社保缴 纳率	100%	100%	5	5		
		警力不足现象发 生次数	0次	0次	5	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	监所辅警人员满 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标	100.00					
总分在80分以下的项目 未实现绩效目标 的原 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 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 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80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